

证券代码：002615

证券简称：哈尔斯

公告编号：2024-005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5日披露了《关于竞拍获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5），公司通过竞拍获得永康经济开发区 S23-03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并于2023年12月1日签订了《成交确认书》。

近日，公司已经完成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权属登记手续，并取得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不动产权证书载明的具体内容

- 浙江省编号：BDC330784120249006581244
- 权利人：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
- 共有情况：单独所有
- 坐落：永康经济开发区 S23-03 地块
- 不动产单元号：330784402027GB10646W00000000
- 权利类型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
- 权利性质：出让
- 用途：工业用地
- 面积：149989.00 m²
- 使用期限：2024年03月31日起至2074年03月30日止
- 产证号：浙(2024)永康市不动产权第0002480号

二、本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后，可以满足未来公司规划发展对经营场地的需求，

为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31日